



流动的 盛宴

A Moveable Feast

〔美〕欧内斯特·海明威 著

李文俊 译

Ernest Hemingway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流动的 盛宴

——
〔美〕欧内斯特·海明威 著
李文俊 译



Ernest Hemingway
A MOVEABLE FEAST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9 by
Shanghai 99 Readers' Culture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流动的盛宴/(美)欧内斯特·海明威著;李文俊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

(名家散文经典译丛)

ISBN 978-7-02-014176-0

I. ①流… II. ①欧… ②李… III. ①散文集—美国
—现代 IV. ①I71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86556 号

责任编辑 卜艳冰 邱小群 骆玉龙
装帧设计 钱 瑰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 政 编 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开 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印 张 6.125
字 数 118 千字
版 次 2019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4176-0
定 价 3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假如你有幸能年轻时在巴黎生活过，那么此后一生中不论去到哪里，巴黎都会与你同在，因为巴黎是一场流动的盛宴。

欧内斯特·海明威致友人，1950年

欧内斯特 1958 年夏季在古巴开始撰写本书，1958 年至 1959 年冬季在爱达荷州凯彻姆继续撰写，1959 年 4 月我们去西班牙时他携稿前往，那年深秋我们去古巴后来又去凯彻姆，他将稿携回。1960 年春季他在古巴全部竣稿，之前曾一度搁下去写另一本书，即《危险的夏天》，是关于安东尼奥·奥多涅斯与路易斯·米盖尔·多明吉 1959 年在西班牙斗牛场上的激烈竞争的。1960 年秋他在凯彻姆对全书作了一些修改。本书所涉及的是 1921 年至 1926 年在巴黎的岁月。

玛丽·海明威

序

出于本书作者认为是足够充分的理由，书中并未写到一些地点、人物、看法以及印象。其中有些不便公开，有些则已是广为人知的事实，许多人都写过它们，而且无疑还会更多地去写。

书中并未提到安纳斯塔西体育场，在那里一些拳击手充任侍者，往树荫下的餐桌端盘子，拳击台就设在花园里。也未提到与拉里·盖恩斯的练拳，未提到冬季马戏场那场打了二十个回合的激烈比赛。未提到像查利·斯威尼、比尔·伯德和迈克·斯特拉特这样的知心朋友，也不曾提到安德烈·马松以及米罗^①。未能提到我们的黑森林之旅或是我们多次赴巴黎近郊森林的一日游，对那些森林我们极其喜爱。倘能把这一切都写入书中自然很好，不过暂时只能付之阙如了。

如果读者愿把此书视为一本小说，未尝不可。但是即使作

① 马松与米罗都是当时生活在巴黎的现代派著名艺术家。

为一部虚构作品，它也总有可能使作为实事来写的事情显得稍稍清晰亮丽一些。

欧内斯特·海明威

古巴，圣弗朗西斯科·德·保拉，1960年

目录

001	序
001	圣米歇尔广场上的一家好咖啡馆
007	斯泰因小姐诲人不倦
019	“Une Génération Perdue”
028	莎士比亚公司
033	塞纳河畔人
038	一个虚假的春天
049	一项副业的终结
055	饥饿是有益的磨炼
065	福特·马多克斯·福特与魔鬼的门徒
075	一个新学派的诞生
082	与帕斯金在圆顶咖啡馆
090	埃兹拉·庞德与他的 BEL ESPRIT
098	一个格外诡异的结局
102	一个面有死亡征兆的人

111	埃文·希普曼在丁香园咖啡馆
121	邪恶派来的使者
126	司各特·菲茨杰拉德
158	兀鹰不容分食
167	一个尺码大小的问题
174	巴黎永远与你同在

圣米歇尔广场上的一家好咖啡馆

再往下，天气就变得不那么好了。秋天过去，这样的天气迟早会来临。我们在晚上只得把窗子关上，以防雨水劈进来，冷风会把护墙广场树上的叶子全都刮干净。落叶便浸泡在雨水里，风急时，会把雨点扫在终点站绿色大公共汽车的车身上，“票友咖啡馆”里人满为患，室内的热气与烟雾使橱窗玻璃变得模糊不清。这家一副倒霉相、经营不善的咖啡馆是附近一帮酒鬼拥集之处，我是不去的，因为不洗澡的人身上气味难闻，酒喝多了还会有股酸臭味儿。这家咖啡馆的男女常客什么时候都是醉醺醺的，或者说在他们付得出酒资的时候。一般他们都会半升整升地买。广告水牌上开列有多种怪异地称为“开胃酒”的品种，买得起的人不多，他们有时会要上一小杯垫底，然后再用劣质酒将自己灌醉。大伙儿把喝醉的女客称为 *poivrottes*，那就是“醉女”的意思。

“票友咖啡馆”其实就是穆费塔街上的一个污水坑，这条窄得惊人的街巷通向护墙广场。街边老公寓房子每一层楼梯旁都有个蹲坑式厕所，还特地用水泥在坑边砌上两只带刻纹的鞋形踏脚，以防房客滑倒。排泄物被冲入污水池，入夜后会有马拉

粪罐车来把污物抽走。夏天，所有的窗户都开启着，于是我们便会听到抽粪声，那股子臭气浓得化不开。粪罐车上漆的是褐色与金黄色，月光下，在拉摩瓦纳红衣主教街上工作时，它们那车轱辘、马拉筒罐什么的简直就像是出自布拉克^①笔底的一幅油画。可没有谁来为“票友咖啡馆”清污，那里张贴的禁止当众酗酒与罚款条例的公告已经发黄，蝇污斑斑，无人理会，就跟那些顾客一样，永远不变、气味难闻。

这个城市的所有哀愁都随着冬季最初的几场冷雨骤然而至，你走在街上，再也望不见那些白色高楼的顶端，映入眼帘的仅仅是湿漉漉的街面、小铺紧闭的店门、草药摊子、小文具店与报刊亭，还有二流助产士的招牌以及一家旅馆，魏尔伦^②就在此处去世，我也曾在这儿的顶层租了个房间写东西。

上到顶层像是得爬六或八段楼梯，楼内很冷，我知道得花多少钱，才能买来一小捆木柴、三小包用铁丝扎起的引火细条松枝，就半支铅笔那么长，还得买一捆没太晾干的硬木树枝，才能生上火，让房间变得暖和些。因此我退到街对面稍远处，仰视雨中的屋顶，看看可有哪只烟囱在冒烟，烟冒得怎么样。连一缕烟都没有，于是我想，连烟囱都是冰冷的，没准儿还是堵住的，会弄得一屋子都烟雾腾腾，这岂不是糟蹋了柴禾白白费钱吗，于是我继续冒雨往前走。我一直走过亨利四世中学、

① 乔治·布拉克（1882—1963），法国立体主义画家。

② 保尔·魏尔伦（1844—1896），法国抒情诗人。

古老的圣·艾蒂安山教堂、四面透风的先贤祠广场，为了避雨我紧挨右边走，最后沿圣米歇尔大道背风的一面走出广场，又经过克吕尼老教堂和圣日耳曼林荫大道，最后才抵达圣米歇尔广场上我常去的一家好咖啡馆。

这是家让人惬意的咖啡馆，温暖、洁净而且气氛友好。我把我那件旧雨衣挂在衣架上让水滴净，将我那顶旧毡帽往长板凳上方的木架上一搁，然后要了一杯牛奶咖啡。侍者送上咖啡，我从上衣口袋取出一个本子、一支铅笔，开始写起来。我写的是关于密歇根那边的故事，外面风雨交加，寒气逼人，故事里的天气也正好如此。我历经童年、少年和青年时期，对秋天将尽的景况很有体会，来到别处倒比在原来的地方能写得更好。这就是所谓移景生情吧，我寻思对于人也好，对于别的不断生长的东西也好，这道理都是共同适用的吧。可是在我的故事里几个小伙子在一块儿喝酒，这倒让我馋起来了，于是便要了一杯圣詹姆斯朗姆酒。这种酒天冷时喝最爽口了，于是我不断地往下写，感觉好极了，只觉得这优质的马提尼克朗姆酒温暖了我整个身心。

一位姑娘走进咖啡馆，独自在一张靠窗的桌子边上坐下。她非常俏丽，那张脸清新得像一枚新铸的钱币，若是真能用柔滑、雨水洗过的肌肤来铸币的话。她的头发黑得像乌鸦的翅膀，修剪得很整齐，遮住了她半张脸。

我盯着她看，她扰乱了我的思路，使我心神不定。我真想把她写进手头的这篇小说或是旁的什么作品，可是她选定了坐

的地方，以便能察看街道与门口，我明白她是在等人。于是我就继续写作。

这个故事自己在往下发展，我得费点劲儿才能跟上。我又要了一杯圣詹姆斯朗姆酒，每当我抬头观望或是转卷笔刀削铅笔时，我总要看看她，我让卷下的碎片、碎屑落入酒杯底下的小碟子里。

我见到你了，美丽的姑娘，你现在属于我，不管你在等谁也不管我今后再也不会见到你，我想。你属于我，整个巴黎都属于我，而我则属于这个笔记本和这支铅笔。

接着我又继续写起来，我深深地进入故事，迷失在其中。现在是我在写并非它自己在往下发展了，我连头都不抬，忘记了时间与身在何方也没有再要圣詹姆斯酒。我已经喝腻了圣詹姆斯酒连想都想起它了。接下去这个短篇完成了，我感到非常疲倦。我把最后一段念了一遍，这才抬起头来寻找那位姑娘，可她已经走了。但愿她是跟一个好男人一起走的。可是我还是觉得悲哀。

我将故事合进笔记本，把本子放入上衣内兜，我向侍者要了他们店里有的一打葡萄牙牡蛎和半瓶干白葡萄酒。我写完一篇小说总像是给掏空似的，既悲哀又喜欢，就跟做过爱一样，我敢肯定这是篇非常好的故事，虽然得等到第二天重新读一遍后，我才能确定它到底有多好。

我吃着带浓烈海腥味以及微带金属味的牡蛎，冷冷的白葡萄酒冲淡了金属味，只留下了海腥味和美味多汁的口感，我把

每只贝壳里的凉凉的液汁都嘬净，用爽口的酒将它们送入腹中，这时我不再有空落落的感觉，情绪好多了，于是便盘算下一步该干什么。

既然坏天气已经来临，我们不如离开巴黎一阵，去一个不下这种雨而是下雪的地方，雪从松枝间落下，覆盖住路面和高高的山坡，在那样的高度上，我们晚上走回家时能听到踩裂积雪的声音。莱扎旺山脚下有一处木屋别墅，膳宿价廉物美，我们在那儿光就两个人共处，带上想看的书，夜晚挤在床上很暖和，可以开着窗看明亮的星星。那正是我们该去的地方。火车三等车厢票价不贵。膳宿费用绝不会比在巴黎的花销高出多少。

我可以退掉专为写作而在旅馆租的房间，那就只需付拉摩瓦纳红衣主教街 74 号微不足道的那点租金了。我给多伦多^①写过些报道，稿费的支票也该汇到了。这种东西我在任何地方任何环境下都写得出来，去这一趟的钱还是有的。

没准离开巴黎我就能写巴黎，正如在巴黎我能写密歇根。我当时不知道要这样做还为时尚早，因为对巴黎我了解得还不够。但是最终还就是这样写出来的。不管怎么说，只要我妻子愿意去，我们就去，于是我把牡蛎吃完，喝干净酒，付清咖啡馆的账，抄近道冒雨赶回圣热内维弗高地上的那间公寓，此刻我觉得这样的坏天气不过是本地的一件寻常事，不足以影响一个人的生活。

① 应指《多伦多星报》。海明威曾任该报驻欧记者。

“我觉得这个主意真是太棒了，塔迪^①。”我妻子说。她本来就有一张温婉优雅的脸，每逢作出一个决定时，眼睛和笑靥更会亮丽动人，像是刚收到一件贵重的礼物似的。“咱们什么时候走呢？”

“你想什么时候都行。”

“哦，我想此刻就走。你不是早就知道了吗？”

“没准儿等我们回来，这儿的天气就会放晴变好了。天气晴朗而寒冷最让人惬意了。”

“我敢肯定天气一定会变好的，”她说，“你能想到出去走一走，真是太好了。”

① 海明威给自己取的昵称。他很不喜欢“欧内斯特”(Ernest)这个名字，觉得易令人想起王尔德剧本《认真的重要性》中那个天真得愚蠢的叫“欧内斯特”(本意即是“认真”)的主人公。

斯泰因小姐诲人不倦

等我们回到巴黎，天气变得晴朗、寒冷，可爱宜人。这城市已适应了冬季，街对面卖柴炭的铺子里能买到合用的木柴，不少高等咖啡馆在门外生有火盆，好让顾客坐在平台上也不至于挨冻。我们自己的套间也温暖舒适。我们用劈柴点燃用煤屑压成的蛋形煤球，街道上，冬日的光线美丽动人。此时你已熟稔了映衬在蓝天前的光秃枝木，你在空气新鲜的料峭寒风中走在冲刷一新的砾石小径上穿过卢森堡公园。等你看惯了没有叶子的树木，它们就仿佛是雕塑了，朔风刮过池塘的水面，喷泉在明媚的阳光下飞溅。在山间小住之后，再远的路都觉得近了。

由于海拔的改变，我对小高地的坡度已全然不在意，只觉得活动活动挺好，至于爬上我写作间旅馆的顶层，能俯瞰周围高坡上所有的房顶与烟囱，也都成了一件乐事。室内壁炉通风良好，炉火很旺，工作时感到暖和，心情便很好。我带来纸口袋盛着的橘子和烤栗子，吃小红橘时我剥下皮，把皮扔进火里，把籽儿也吐进火里，肚子饿了便吃烤栗子。我老是感到饿，因为路走得多，天冷，再加上用心写作。我在房间里存有一瓶从

山区带回来的樱桃酒，每当快写完一篇小说或是天快黑时，我便会喝上一杯。做完一天的工作时，我会把笔记本或是稿纸放进抽屉，将吃剩的橘子放进衣兜。若是夜晚留在房间里它们会冻坏的。

走下一段段长长的楼梯时，知道自己写得很顺利，心里不由得美滋滋的。我总是写到能告一段落时便打住，写到知道往下该发生什么事了就停笔。这样做的好处是能确知第二天该怎么写。不过有时我开始一个新的短篇却不知从何写起，我便往火焰边缘挤捏橘子皮，观察汁水怎样使火焰毕剥作响，蹿出蓝幽幽的焰花。我会站起来越过巴黎的屋顶往远处眺望，并且想道：“不用发愁。你以前一直都在写，你现在也是写得出的。你需要做的仅仅是写出一个真正的句子。就把你所知道的纯然真正的句子写下来好了。”于是，我终于会写下一个真正的句子，由此开始，接着往下写。到此时，事情就好办了，因为我总是心里存有一个真正的句子的，读到过的或是听什么人说过的。要是我开始写得过于雕琢，像有人在做广告推销什么东西，我觉察到了，便会把这些华而不实和装饰性的部分删去，扔得远远的，再接上那第一个真正简单的陈述句继续往下写。就在高踞顶层的那个房间里，我决定要把我所知道的每一件事都写成一篇小说。但凡我是在写作，任何时候我都要这么做，而且这也是良好、严格的训练。

也就是在那个房间里，我学会了从我放下笔到第二天重新开始写的这段时间里，绝对不去想我正在写的东西。这样做，